

红楼 启示录

王氏



读 * 书 * 文 * 丛

红楼启示录

王 蒙

读 书 文 丛

读书杂志编辑部编

责任编辑：吴 杧

封面设计：叶雨、宁成春

红 楼 启 示 录

HONG LOU QI SHI LU

王 蒙

生活·讀書·新知三联书店出版发行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166号

北京市双桥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787×960毫米32开本 10印张 147,000字

1991年5月北京第1版 1996年7月北京第6次印刷

印数 60,301—70,400

定价 11.50元

ISBN 7-108-00346-5/I·82

前　　言

我早就有一个愿望：写一本关于《红楼梦》的读后感。

我不是“红学家”，我不懂专门的“红学”，如“脂学”，“版本学”等。

然而我是《红楼梦》的热心的读者。从小至今，我读《红楼梦》，至今没有读完，没有“释手”，准备继续读下去。《红楼梦》对于我这个读者，是唯一的一部永远读不完，永远可以读，从哪里翻开书页读都可以的书。同样，当然是一部读后感不完回味不完评不完的书。

我写下了札记式的感想。我希望将来有机会再写这个题目。

宗 璞

无尽意趣在“石头”

《红楼启示录》代序

王蒙在一次电话中以他一贯的调侃自嘲口吻说：请注意了，一颗红学新星正在冉冉升起。原来他自己正在研究《红楼梦》，已写成好几篇文章了。

随即在《读书》杂志上看到两篇：《蘑菇、甄宝玉与“我”的探求》、《时间是多重的吗？》。展读之余，真有炎炎日午而瑶琴一曲来薰风之感。这的确是新星，不是因撰之者新涉足这一领域，而是因文章确有新意，是以前研究者没有写出，读者没有想到，或可说雪芹也没有意识到的。王蒙挖掘出来，给予细致的分析，并注入新的内容。其思想和笔调一样，汪洋恣肆，奔腾纸上。

笼统地说别人都未见识到，未免大胆。我是红学门外汉，极少阅读研究著作，和人谈论的机会也不多。不该妄言。还是只说自己为好。我从

幼时读有护花主人评的《石头记》，常和兄弟比赛对回目，背诗词，却当有人来借《红楼梦》时，答以没有。因不知这一部书有两个名字。后来知道了，便发议论说，还是“石头记”这名字好。它点出了主人公的本来面目，包括降生在“花柳繁华地温柔富贵乡”以前的履历，“此系身前身后事”，而且这部书本身就是记在石头上的。也许有人要考证高十二丈，见方二十四丈的大石头，能记下多少文字。那就请便吧。王蒙也认为“石头记”的书名好，可谓虽不英雄而所见略同。从石头主人公，引出了一株草，引出了木石前盟的故事，使得宝黛的爱情更深挚更刻骨铭心。因为它是从前生带来的，是今生装不下的。套用“反面乌托邦”的说法，它是“反面宿命”的。深情与生俱来，却没有带月下老人的红线。石头有玉的一面，家族与社会都承认这一面。玉是要金来配的，与草木无缘。木和石乃情之结，石和玉表现了自我的矛盾和挣扎，玉和金又是理之必然，纠缠错结，形成红楼大悲剧。曾见一些评论，斥木石金玉等奇说为败笔，谓破坏了现实主义，实在不能同意。

关于绛珠仙草的想像，真是美妙极了。王蒙也是这样看的。它生长三生石畔，餐饭都不离

“情”，到人世的唯一目的便是还泪。脂砚斋有批云：“细思绎珠二字，岂非血泪乎？”从来多以花喻女子，用草喻女子的，除了这一株，一时还想不出别的来。”花可见其色，即容颜，是外在的；草则见其态，即神韵，是内在的。这些比喻、想像和无稽之谈大大丰富了小说之所以为小说的道理。

我把幻境部分挑出来读，觉得特别有趣。只是第一百一十六回“得通灵幻境悟仙缘”中的描写稍感凌乱。宝玉从此知道了众姊妹的寿夭穷通，渐渐醒悟。使我联想到有特异功能的不幸者，每日里见人的五脏六腑，未免煞风景。宝玉的参悟是生活使然。关于形而上的描写，应是若有若无，朦胧不清，若真像得了求签的结果似的，就索然无味了。

一切无稽之谈都来自无稽崖下的一块石头。有这块石头在读者心中坐镇，知道它从来处来，往去处去，人世间万种风光，不过转瞬即逝，和没有这块石头坐镇，只有现实的描写，给读者的印象必然大不相同。前者从已知看未知，便有种种遗憾，种种怅惘，种种无可奈何；后者从未知看未知，可能会减少这种气氛。当然书的成功在全部，不在这一局部，而石头之作用不可忽视。我很重视它，

为它争“名”，却从未想到它关系到一个至深的哲理问题：“我是谁？”。

雪芹当时真想到这问题吗？那真是“太抽象太超前了”。但小说的具体内容给了人发掘的依据。高兴的是有人发掘了它。

红楼中的时间，是个老问题。不少人指出过了。各人年纪只有个大概。姐妹兄弟四个字不过乱叫罢了。事件的顺序也只有个大概，是“一个散开的平面”，不只是一条线或多条线。我一直以为雪芹不肯费心思排一排年代。排出年、月、日并不增加真实性，反不利于穿插其中的种种扑朔迷离的描写，反见其“板”。及读王氏“哨位”说，大觉畅快。可不是！那哨位是在大荒山无稽崖青埂峰下，大观园中的悲欢传递到那儿不知需要多少亿万光年。几天，几月，几年，几十年又算得了什么！

书中还有许多问题，若从茫茫大荒彼岸的石头来看，可能都不值一提。贾府的排行很怪，姑娘们是两府一起排，哥儿们则不仅各府归各府，还各房排各房的。宝二爷上面有贾珠，琏二爷呢？那大爷何在？没有交代。贾赦袭了爵，正房却由贾政住着。荣国府的婚姻联结了史薛王成为四大豪门。宁国府在婚姻上好像很不动脑筋。秦可卿是

一个小官从育婴堂抱来的。尤氏娘家也很不像样。作为警幻仙子之妹的秦可卿，其来历可能不好安排，所以就给她一个无来历，也未可知。别的一些是疏漏是不必顾及还是另有深意？

也许王著另外几篇会涉及一些具体问题，它们不像“我是谁”和时间多重那样富有哲理性。却也定有好论。红楼梦是一部挖拙不尽的书，随着时代的变迁，读者的更换，会产生新的内容，新的活力。它本身是无价之宝，又起着聚宝盆的作用，把种种睿思，色色深情都聚在周围，发出耀目的光辉。

近十年来，作家们写得很不少，够辛苦了。停下来作些研究或双管齐下，而“作家学者化”，是大好事。因为有独特的创作体验，读他人之作，可能总会有独特的感受见解。若不写下来，就太可惜了。

一九九〇年一月中旬

目 录

1	前 言
1	无尽意趣在“石头”代序 宗璞
1	一、《红楼梦》的写实与其他
1	写实与梦幻
4	动人的石头故事
8	“好了歌”一析
9	空空道人的批评
12	二、宝玉与黛玉的见面
12	文人与企业家“联姻”
13	黛玉不也挺随和吗?
14	黛玉与宝玉的会见
17	《红楼梦》里的爱情
24	三、回味起来仍然得意
24	陌生的眼睛
29	秦钟与长篇小说的局部与整体
37	不平衡的“奇缘”
40	李嬷嬷论
44	关于“茗烟闹书房”

50	张先生与秦可卿
55	小说的随意性与规定性
60	王熙凤的弄权及其他
63	贾宝玉也是“窝里横”吗？
64	秦钟之死
65	大观园的建设
69	元妃不赞成奢华糜费
71	富贵匆匆
73	四、关于贾宝玉
73	贾宝玉的一厢情感
74	养尊处优中的颓废
76	僧道与正统
77	放松的日常生活描写
79	嫉妒与人际关系
82	谶语、异兆、神秘
84	宝玉与黛玉的心
91	宝玉与黛玉的隔膜与差异
96	从《红楼梦》的主线说起
98	酷似短篇小说的一节文字
100	来自本体的艺术启悟
103	五、《红楼梦》的语言与结构
103	《红楼梦》的语言
106	结构与疏漏
110	大事件——宝玉挨打

115	再论贾宝玉
119	“挨打”后的升平景象与小说之道
125	拉赞助
125	这次凤姐处理得真好
129	诗在“红楼”
135	六、情与政
135	两个聚焦点
141	大观园的封闭与开放
142	在“体面”的外表下面
146	凤姐的无头无尾的故事
148	刁奴的嘴脸
149	凤姐避让探春
149	甄宝玉与“长廊效应”
158	贾宝玉的“痴狂”
166	贾宝玉的唯情主义
157	大观园的“窝里斗”
175	薛宝钗的精明与节制
178	贾宝玉的生日与史湘云的醉卧
181	“天机”及其泄露
183	芳官与芳官的称谓
188	关于“红楼二尤”
188	一个插曲与变奏
190	《红楼梦》人物的性格与性格化手法

195	兴儿也“演说荣国府”
198	尤二姐的厄运与王熙凤
200	平儿扮演了什么角色
203	八、《红楼梦》的结构与贾府的末日
203	交错缠绕的两个主题
209	末日将到——搜检大观园
218	搜检后的悲凉
220	她们为什么愿意当奴隶?
223	九、话说《红楼梦》后四十回
223	以什么为标准批评后四十回
229	怎样才算“白茫茫大地真干净”
235	接续、收拢与温习
239	后四十回中的贾母
243	王熙凤的“英雄末路”
247	掉包婚姻与黛玉之死
250	宝玉者宝玉也
254	后四十回缺少艺术灵气
258	十、说不尽的话题——奇书《红楼梦》
258	《红楼梦》与密码
262	《红楼梦》的容量与特色
273	《红楼梦》的两个命题
287	附录：蘑菇、甄宝玉与“我”的探求
296	时间是多重的吗?

一、《红楼梦》的 写实与其他

写实与梦幻

整个说来，《红楼梦》是长于写实的。“石头”在全书第一章中答复空空道人说：“……其间离合悲欢、兴衰际遇，俱是按迹寻踪，不敢稍加穿凿，至失其真。”

这段写实主义的声明是由“石头”所做，有点令人哭笑不得，也有点中国式的聪明灵活的辩证法。

写实的作品中，穿插环绕装点一些神话的、魔幻的、匪夷所思的故事，使写实的作品增添了一些幻化的生动、神秘、奇异，使写实的作品也生出想象的翅膀，生出浪漫的彩色。这就比一味写实，除了实还是实的作品更文学了。

一般地说，写实的作品易于厚重，梦幻的作品易于轻灵，写实的小说易于长见识，梦幻的小说易

于玩才华。或者反过来说，写实的小说易失之于拙，梦幻的小说易失之于巧。能不能把二者结合一下呢？厚重中显出轻灵，执着中显出超脱，命运的铁的法则之中显出恍兮忽兮的朦胧，痛苦而又无常的人生之外似乎还别有一个理解一切俯瞰一切而又对一切无能为力的太虚幻境……这是真小说家的境界，这是人生真味的体验，这是有为与无为、有所希冀与无可奈何的理念与情感的融汇贯通。

有一种廉价的判断，写个荒诞的故事就反映了作者对生活的荒诞性的理解、感受与评价。这是只知其一不知其二。荒诞也是人的精神主体的一种要求，当科学性、必然性、可知性不能完全满足人的主体要求包括经验的要求、理解的要求与观赏、享受的要求的时候，梦幻性与荒诞性就应运而生。正像人们会在梦中得到现实中得不到的东西与体验一样。不管一个人多么理性和“科学”，不管他多么执着于逻辑的必然性，他总还是要做梦的。其次，荒诞、幻化也是一种美，是一种突破了现实的硬壳、摆脱了大地的芜杂的美，就像梦的美、痴的美、醉（酒）的美、疯狂的美一样。（说疯狂也可以是一种美这话听来有些残酷，但请想一想京剧

《宇宙锋》，梅兰芳大师表演的，不正是这一种“疯狂”的美吗？）

最后，没有人说过的是，幻化、荒诞化是把小说与人生间离的重要手段。《红楼梦》一开篇，作者就强调“将真事隐去”，“假语村言”，“经历过一番梦幻”，“说来虽近荒唐，细玩颇有趣味……”一方面强调不失其真，未敢失其真，一方面又强调不可当真，不过是供“醉余睡醒之时，或避事消愁之际，把此一玩”而已，这就给创作主体留下了进可以攻、退可以守的极大的灵活性，留下了极大的艺术创造力纵横驰骋的余地，留下了自己的“创作自由”，也为读者留下了欣赏与阅读即进行二度创造的自由。这就不像我们的一些聪明的呆鸟，强调创造就一口否定写实，强调娱乐“玩文学”就一口否定教化及其他一切功能，强调艺术形式就一口否定一切内容……或者正相反地进行只讲另一面理的批判。

间离了才好“把玩”。所以精神病医生不能去欣赏患者的疯狂美，但是戏迷们能欣赏舞台上赵玉蓉的装疯。间离了作者也才能自由。完全地写实，写作本身变成了一种介入、投入，乃至变成了一种舆论一种“大众传播”、一种“态度”、一种站

队”，就必然会碰到一系列世俗人生中的问题。涉嫌不敬，涉嫌溢美，涉嫌揭人阴私，涉嫌泄己私愤，涉嫌造舆论，涉嫌呼应直至涉嫌提倡异端与犯上做乱……曹雪芹有几个脑袋敢去以身试文字狱！而且小说毕竟只是小说，至少首先是小说，虽然不如起诉书或辩护词那样具有明确的针对性，却因为失去了这种针对性而获得了更普遍更长远的意义，写小说就要把小说当小说写，而不是当檄文当救世秘方当判决书写，《红楼梦》摆在案头，您就“把玩”“把玩”吧。反正是：

“满纸荒唐言，一把辛酸泪，都云作者痴，谁解其中味？”

又道是：“说到辛酸处，荒唐愈可悲，由来同一梦，休笑世人痴！”

动人的石头故事

最动人的还是石头的故事，窃以为《石头记》的名称比《红楼梦》好，《红楼梦》这个题名起得多少费了点劲，不像《石头记》那样自然朴素，“不着一字，尽得风流”。至于《情僧录》《风月宝鉴》《金陵十二钗》云云，就透出俗气来了。

太虚幻境的故事，一僧一道的故事，秦可卿